



# 《司马法》<sup>1</sup>

春秋齐-司马穰苴<sup>2</sup>撰

---

<sup>1</sup> 《司马法》亦称《司马穰苴兵法》、《军礼司马法》，中国古代兵书，“武经七书”之一。相传战国中期齐威王命大夫整理古司马兵法，而把春秋时齐国大将司马穰苴兵法附其中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著录为 155 篇，今本存仁本、天子之义、定爵、严位、用众 5 篇，现有南宋孝宗、光宗年间所刻《武经七书》本等多种刊本。该书较多地辑存了春秋以前的军事制度和军事思想，记载着从殷周到春秋、战国时期的一些古代作战原则和方法。

<sup>2</sup> 司马穰苴（生卒不详），春秋末期齐国人，是田完（陈完）的后代，齐田氏家族的支庶。田穰苴是继姜尚之后一位承上启下的著名军事家，曾率齐军击退晋、燕入侵之军，因功被封为大司马，子孙后世称司马氏。后因齐景公听信谗言，田穰苴被罢黜，未几抑郁发病而死。唐肃宗时将田穰苴等历史上十位武功卓著的名将供奉于武成王庙内，被称为武庙十哲。宋徽宗时追尊田穰苴为横山侯，位列宋武庙七十二将之一。

《司马法》

春秋-司马穰苴撰

目 录

卷上

仁本第一 / 2

天子之义第二 / 4

卷中

定爵第三 / 6

卷下

严位第四 / 9

用众第五 / 11

## 《司马法》卷上

### 仁本第一

古者，以仁为本，以义治之之谓正。正不获意则权，权出于战，不出于中人。是故，杀人安人，杀之可也；攻其国，爱其民，攻之可也；以战止战，虽战可也。故仁见亲，义见说，智见恃，勇见方，信见信。内得爱焉，所以守也；外得威焉，所以战也。

战道，不违时，不历民病，所以爱吾民也；不加丧，不因凶，所以爱夫其民也；冬夏不兴师，所以兼爱民也。故国虽大，好战必亡；天下虽安，忘战必危。天下既平，天下大恺，春蒐秋猕，诸侯春振旅，秋治兵，所以不忘战也。

古者，逐奔不过百步，纵绥不过三舍，是以明其礼也；不穷不能而哀怜伤病，是以明其仁也；成列而鼓，是以明其信也；争义不争利，是以明其义也；又能舍服，是以明其勇也；知终知始，是以明其智也。六德以时合教，以为民纪之道也，自古之政也。

先王之治，顺天之道，设地之宜，官司之德，而正名治物；立国辨职，以爵分禄，诸侯说怀，海外来服，狄弭而兵寝，圣德之治也。

其次，贤王制礼乐法度，乃作五刑。兴甲兵，以讨不义。巡狩省方，会诸侯，考不同。其有失命、乱常、背德、逆天之时，而危有功之君，徧告于诸侯，彰明有罪。乃告于皇天上帝、日月星辰，祷于后土四海神祇、山川冢社，乃造于先王。然后冢宰征师于诸侯曰：「某国为不道，征之，以某年月日，师至于某国，会天子正刑。」冢宰与百官布令于军曰：「入罪人之地，无暴圣祇，无行田猎，无毁土功，无燔墙屋，无伐林木，无取六畜、禾黍、器械，见其老幼，奉归勿伤。虽遇壮者，不校

勿敌，敌若伤之，医药归之。」既诛有罪，王及诸侯修正其国，举贤立明，正复厥职。

王霸之所以治诸侯者六：以土地形诸侯；以政令平诸侯；以礼信亲诸侯；以材力说诸侯；以谋人维诸侯；以兵革服诸侯。同患同利以合诸侯，比小事大以和诸侯。

会之以发禁者：凭弱犯寡则眚之；贼贤害民则伐之；暴内陵外则坛之；野荒民散则削之；负固不服则侵之；贼杀其亲则正之；放弑其君则残之；犯令陵政则杜之。外内乱禽兽行，则灭之。

## 天子之义第二

天子之义，必纯取法天地，而观于先圣。士庶之义，必奉于父母，而正于君长。故虽有明君，士不先教，不可用也。

古之教民，必立贵贱之伦经，使不相陵、德义不相逾、材技不相掩、勇力不相犯，故力同而意和也。

古者，国容不入军，军容不入国，故德义不相逾。上贵不伐之士，不伐之士，上之器也。苟不伐则无求，无求则不争。国中之听，必得其情；军旅之听，必得其宜，故材技不相掩。从命为士上赏，犯命为士上戮，故勇力不相犯。既致教其民，然后谨选而使之。事极修，则百官给矣；教极省，则民兴良矣；习惯成，则民体俗；教化之至也。

古者，逐奔不远，纵绥不及；不远则难诱，不及则难陷。以礼为固，以仁为胜；既胜之后，其教可复；是以君子贵之也。

有虞氏戒于国中，欲民体其命也。夏后氏誓于军中，欲民先成其虑也；殷誓于军门之外，欲民先意以行事也；周将交刃而誓之，以致民志也。夏后氏正其德也，未用兵之刃，故其兵不杂；殷义也，始用兵之刃矣；周力也，尽用兵之刃矣。夏赏于朝，贵善也；殷戮于市，威不善也；周赏于朝，戮于市，劝君子，惧小人也。三王彰其德一也。

兵不杂则不利：长兵以卫，短兵以守；太长则难犯，太短则不及；太轻则锐，锐则易乱；太重则钝，钝则不济。

戎车：夏后氏曰钩车，先正也；殷曰寅车，先疾也；周日元戎，先良也。旗：夏后氏玄，首人之执也；殷白，天之义也；周黄，地之道也。章：夏后氏以日月，尚明也；殷以虎，尚威也；周以龙，尚文也。

师多务威则民诟，少威则民不胜。上使民不得其义，百姓不得其叙，技用不得其利，牛马不得其任，有司陵之，此谓多威；多威则民诟。上不尊德而任诈匿，不尊道而任勇力，不贵用命而贵犯命，不贵善行而贵暴行，陵之有司，此谓少威；少威则民不胜。

军旅以舒为主，舒则民力足。虽交兵致刃，徒不趋，车不驰，逐奔不逾列，是以不乱。军旅之固，不失行列之政，不绝人马之力，迟速不过诫命。

古者，国容不入军，军容不入国。军容入国，则民德废；国容入军，则民德弱。故在国言文而语温，在朝恭以逊，修己以待人；不召不至，不问不言，难进易退；在军抗而立，在行遂而果；介者不拜，兵车不式，城不上趋，危事不齿。故礼与法表里也，文与武左右也。

古者，贤王明民之德，尽民之善；故无废德，无简民，赏无所生，罚无所试。有虞氏不赏不罚，而民可用，至德也；夏赏而不罚，至教也；殷罚而不赏，至威也；周以赏罚，德衰也。赏不逾时，欲民速得为善之利也；罚不迁列，欲民速覩为不善之害也。大捷不赏，上下皆不伐善；上苟不伐善，则不骄矣；下苟不伐善，必亡等矣；上下不伐善若此，让之至也。大败不诛，上下皆以不善在己；上苟以不善在己，必悔其过；下苟以不善在己，必远其罪；上下分恶若此，让之至也。

古者，戍军三年不兴，覩民之劳也。上下相报若此，和之至也。得意则恺歌，示喜也；偃伯灵台，答民之劳，示休也。

## 《司马法》卷中

### 定爵第三

凡战，定爵位，著功罪，收游士，申教诏，询厥众，求厥技，方虑极物，变嫌推疑，养力索巧，因心之动。

凡战，固众、相利、治乱、进止、服正、成耻、约法、省罚、小罪乃杀、小罪胜、大罪因。顺天、阜财、怵众、利地、右兵，是谓五虑。顺天奉时；阜财因敌；怵众勉若；利地守隘险阻；右兵弓矢御、殳矛守、戈戟助。凡五兵五当，长以卫短，短以救长。迭战则久，皆战则强。见物与侔，是谓两之。主固勉若，视敌而举。将心，心也；众心，心也。马、牛、车、兵、佚、饱，力也。教惟豫，战惟节。将军，身也；卒，支也；伍，指姆也。

凡战，智也。斗，勇也。陈，巧也。用其所欲，行其所能，废其不欲不能。于敌反是。

凡战，有天、有财、有善。时日不迁，龟胜微行，是谓有天；众有，有因生美，是谓有财；人习陈利，极物以豫，是谓有善；人勉及任，是谓乐人；大军以固，多力以烦，堪物简治，见物应卒，是谓行豫；轻车轻徒，弓矢固御，是谓大军；密静多内力，是谓固陈；因是进退，是谓多力；上暇人数，是谓烦陈；然有以职，是谓堪物；因是辨物，是谓简治；称众、因地、因敌、令陈、攻战守，进退止，前后序，车徒因，是谓战参；不服、不信、不和、怠、疑、厌、慑、枝、拄、拙、顿、肆、崩、缓，是谓战患；骄骄、慑慑、吟旷、虞惧、事悔，是谓毁折；大小、坚柔、参伍、众寡、凡两，是谓战权。

凡战，间远、观迹、因时、因财、贵信、恶疑、作兵义、作事时、使人惠、见敌静、见乱暇、见危难，无忘其众。居国惠以信，在军广以武，刃上果以敏；居国和，在军法，刃上察；居国见好，在军见方，刃上见信。

凡陈，行惟疏，战惟密，兵惟杂；人教厚，静乃治，威利章；相守义，则人勉；虑多成，则人服；时中服，厥次治；物既章，目乃明；虑既定，心乃强；进退无疑，见敌无谋；听诛，无诳其名，无变其旗。

凡事，善则长，因古则行，誓作章，人乃强，灭厉祥。灭厉之道：一曰义，被之以信，临之以强，成基一天下之形，人莫不就，是谓兼用其人；一曰权，成其溢，夺其好，我自其外，使自其内。一曰人，二曰正，三曰辞，四曰巧，五曰火，六曰水，七曰兵，是谓七政。荣、利、耻、死，是谓四守。容色积威，不过改意，凡此道也。唯仁有亲，有仁无信，反败厥身。人人，正正，辞辞，火火。

凡战之道，既作其气，因发其政；假之以色，道之以辞；因惧而戒，因欲而事；蹈敌制地，以职命之；是谓战法。

凡人之形，由众之求，试以名行，必善行之；若行不行，身以将之；若行而行，因使勿忘；三乃成章，人生之宜；谓之法。

凡治乱之道，一曰仁、二曰信、三曰直、四曰一、五曰义、六曰变、七曰专。立法，一曰受、二曰法、三曰立、四曰疾、五曰御其服、六曰等其色、七曰百官宜无淫服。

凡军，使法在己曰专。与下畏法曰法。军无小听，战无小利，日成，行微曰道。

凡战，正不行则事专，不服则法。不相信则一，若怠则动之，若疑则变之，若人不信上，则行其不复。自古之政也。

## 《司马法》卷下

### 严位第四

凡战之道，位欲严，政欲栗，力欲窳，气欲闲，心欲一。

凡战之道，等道义，立卒伍，定行列，正纵横，察名实；立进俯，坐进跪；畏则密，危则坐；远者视之则不畏，邇者勿视则不散；位下左右，下甲坐，誓徐行之；位逮徒甲，筹以轻重，振马躁，徒甲畏亦密之；跪坐、坐伏，则膝行而宽誓之；起躁鼓而进，则以铎止之；衔枚、誓糗、坐膝、行而推之；执戮禁顾，噪以先之；若畏太甚，则勿戮杀，示以颜色，告之以所生，循省其职。

凡三军，人戒分日，人禁不息，不可以分食，方其疑惑，可师可服。

凡战，以力久，以气胜；以固久，以后胜；本心固，新气胜；以甲固，以兵胜；凡车以密固，徒以坐固，甲以重固，兵以轻胜；人有胜心，惟敌之视；人有畏心，惟畏之视；两心交定，两利若一；两为之职，惟权视之。

凡战，以轻行轻则危，以重行重则无功，以轻行重则败，以重行轻则战，故战相为轻重。舍谨甲兵，行慎行列，战谨进止。

凡战，敬则慊，率则服；上烦轻，上暇重；奏鼓轻，舒鼓重；服肤轻，服美重。

凡马车坚，甲兵利，轻乃重；上同无获，上专多死，上生多疑，上死不胜。

凡人，死爱，死怒，死威，死义，死利。

凡战之道，教约人轻死，道约人死正。

凡战，若胜，若否；若天，若人。

凡战，三军之戒，无过三日；一卒之警，无过分日；一人之禁，无过皆息。

凡大善用本，其次用末；执略守微，本末唯权；战也。

凡胜，三军一人胜。

凡鼓，鼓旌旗，鼓车，鼓马，鼓徒，鼓兵，鼓首，鼓足，七鼓兼齐。

凡战，既固勿重，重进勿尽，几尽危。

凡战，非陈之难，使人可陈难；非使可陈难，使人可用难；非知之难，行之难。人方有性，性州异，教成俗，俗州异，道化俗。

凡众寡，既胜若否；兵不告利，甲不告坚，车不告固，马不告良，众不自多，未获道。

凡战，胜则与众分善；若将复战，则重赏罚；若使不胜，取过在己；复战，则誓以居前，无复先术，胜否勿反；是谓正则。

凡民，以仁救，以义战，以智决，以勇斗，以信专，以利劝，以功胜；故心中仁，行中义，堪物智也，堪大勇也，堪久信也；让以和，人以洽，自予以不循，争贤以为人，说其心，效其力。

凡战，击其微静，避其强静；击其疲劳，避其闲窹；击其大惧，避其小惧；自古之政也。

## 用众第五

凡战之道，用寡固，用众治；寡利烦，众利正；用众进止，用寡进；众以合寡，则远裹而阙之；若分而迭击，寡以待众；若众疑之，则自用之。擅利，则释旗，迎而反之；敌若众，则相众而受裹；敌若寡若畏，则避之开之。

凡战，背风，背高，右高左险，历沛历圯，兼舍环龟。

凡战，设而观其作，视敌而；待则循而勿鼓，待众之作；攻则屯而伺之。

凡战，众寡以观其变，进退以观其固，危而观其惧，静而观其怠，动而观其疑，袭而观其治；击其疑，加其卒，致其屈，袭其规；因其不避，阻其图，夺其虑，乘其惧。

凡从奔勿息，敌人或止于路，则虑之。

凡近敌都，必有进路，退必有反虑。

凡战，先则弊，后则慑，息则怠；不息亦弊，息久亦反。其慑书亲绝，是谓绝顾之虑；选良次兵，是谓益人之强；弃任节食，是谓开人之意；自古之政也。